

证券代码：874018

证券简称：天威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5 年 12 月 16 日，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2.69%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捷时国际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更好地保障和推进全资子公司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天威科创园”项目的开发建设，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捷时国际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召集人同意将股东捷时国际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恢复表决权的 优先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拟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

告编号：2025-054）、《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和2025年12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和《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2、5）；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五、 备查文件

《关于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